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或因信賴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授出認股權

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7.06A 條作此公布。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2009年4月29日根據本公司於2005年5月27日採納的儲蓄優先認股計劃，向僱員授出股份認購權（「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50美元之普通股合共152,795,762股。授出之認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認股權的行使價	行使期限	可認購股數
3.3116 英鎊	一年計劃 三年計劃 五年計劃	4,625,837 45,599,970 39,067,441
3.6361 歐羅	一年計劃 三年計劃 五年計劃	369,886 1,466,146 1,058,095
37.8797 港元	一年計劃 三年計劃 五年計劃	5,783,397 23,940,771 21,513,401
4.8876 美元	一年計劃 三年計劃 五年計劃	604,897 5,084,031 2,599,092
5.1931 美元	一年計劃	1,082,798
授出認股權數目	一年計劃 三年計劃 五年計劃	12,466,815 76,090,918 <u>64,238,029</u> 152,795,762
授出日之普通股收市價	4.6525 英鎊	
認股權行使期限	一年計劃：由 2010 年 8 月 1 日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 三年計劃：由 2012 年 8 月 1 日至 2013 年 1 月 31 日 五年計劃：由 2014 年 8 月 1 日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	

在上述授出之認股權當中，本公司一位董事獲授予認股權可在五年計劃下認購 4,529 股普通股，詳情如下：

<u>姓名</u>	<u>職位</u>	<u>獲授予股數</u>
霍嘉治	執行董事	4,529

承董事會命
集團公司秘書
白乃斌

2009 年 5 月 7 日

於本公告發表之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葛霖、紀勤、凱芝†、鄭海泉、張建東†、顧頌賢†、杜浩誠†、方安蘭†、范智廉、霍嘉治、馮國綸*、歐智華、何禮泰†、李德麟†、駱美思†、穆德安爵士†、孟貴衍†、穆棣†、駱耀文†、約翰桑頓†及韋立新爵士†。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股份代號：5